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022 年度通城县隽水镇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农业公园子项目 “田中国”子园三（稻田公园）建设项目（项目名称） 2022 年度通城县隽水镇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农业公园子项目“田中 园”子园三（稻田公园）建设项目（一标段）（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CZX-202508QT-547001001

###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 2022 年度通城县隽水镇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农业公园子项目“田中国”子园三（稻田公园）建设项目（项目名称）已由通城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 2022 年度通城县隽水镇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农业公园子项目“田中国”子园三（稻田公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隽发改审批〔2024〕22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城发集团拨付，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招标人为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杰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 2022 年度通城县隽水镇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农业公园子项目“田中国”子园三（稻田公园）建设项目（一标段）（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通城县隽水镇油坊村；建设规模：田间道路工程、农田水利工程、农田景观工程、其他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2 招标范围：田间道路工程、农田水利工程、农田景观工程、其他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1.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1.3.人员要求：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式自拟）； 3.1.4.信誉要求：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投标人应提供承诺或声明函，格式自拟）：（1）被责令停业；（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4）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6）“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列入重点监管对象；（7）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8）在近 3 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4 其它：1、本项目共划分 2 个标段，本标段为一标段，本项目不允许多标段投标，投标人可对本次招标 2 个标段（包）的其中的 1 个标段（包）进行投标，同一投标人只允许中标 1 个标段（包）。 2、本标段工期为 90 日历天，合同估算价为 3006088.65 元。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一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_2025 年 08 月 11 日\_至\_2025 年 08 月 15 日\_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_2025 年 09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_。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_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yfwpt.cn](http://www.hbggzyfwpt.cn)）、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xnggzy.cn/>）\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_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_

地 址：\_通城县隗水镇秀水大道 100 号\_

邮 编：\_437400\_

联 系 人：\_黄雄\_

电 话：\_18807241977\_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网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湖北杰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_

地 址：\_武汉市洪山区丁字桥南路维佳佰港城 B 座 16 楼 1616\_

邮 编：\_430000\_

联 系 人：\_李宏\_

电 话：\_15927338976\_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网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_2025 年 08 月 09 日

##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